

香港體育館

場地規則

1. 入場人士必須遵守《文娛中心規例》(第 132F 章) 以及場館及/或主辦機構所訂立的其他規則。
2. 觀眾必須憑有效門票入場，一人一票，不論年齡亦須憑票入場。
3. 有些節目會有年齡限制。未屆指定歲數的持票人將不獲准進場，請持票人留意列印於門票上的年齡限制。
4. 除非門票註明不設劃位，否則必須對號入座。
5. 輪椅席門票只適用於須依賴輪椅移動的人士及其看顧人使用。
6. 遲到者只可在場地管理人員指示下方可進場。
7. 為確保場內人士的安全及秩序，場館有權禁止攜帶任何可能影響節目進行或對場內觀眾造成騷擾或不便的物品進場。獲授權的保安人員有權檢查入場人士的隨身物件。
8. 禁止使用鐳射指示器及攜帶升空氣球或金屬氣球進入表演場內。
9. 禁止攜帶酒精類飲品、罐裝及玻璃瓶裝物品進入表演場內。
10. 場地室內範圍不准吸煙。
11. 節目進行期間，請關掉手提電話和其他響鬧裝置。
12. 未經場館許可，表演期間不得攝影、錄音、錄影或作影視轉播。
13. 不得阻礙通道，或在通道上站立及/或跳舞。
14. 不得在場內拋擲或使用任何物件以致構成危險、不必要的阻礙或干擾節目進行、粗言穢語或行為不檢。
15. 未經場地管理人員許可，不得在場內派發推廣資料、紀念品及贈品，或展示任何形式之廣告。
16. 衣履不整，恕不招待。
17. 場地管理人員有權拒絕任何不遵守場地規則的人士入場或要求有關人士離場。

入場重要須知

- 觀眾必須憑有效門票入場，一人一票，不論年齡亦須憑票入場。
- 如觀眾遺失門票，原本門票擁有人如已向城市售票網報失，門票會被註銷及列為無效。任何人士如持有相關失效門票將會被拒入場，並不獲退款。
- 禁止攜帶任何會影響節目進行或對場內觀眾造成滋擾的物品進場，包括但不限於面積超過 40 厘米 x 50 厘米的燈牌、體積超過 40 厘米 x 50 厘米 x 20 厘米的物品，以及會散發強烈氣味的物品（例如榴槤）。
- 中途離場的觀眾如需再次入場，必須同時出示有效門票、票尾及/或手印。離場前，請先向場館職員索取票尾及/或蓋手印。
- 如有任何爭議，香港體育館及/或主辦機構保留最終決定權。

香港體育館